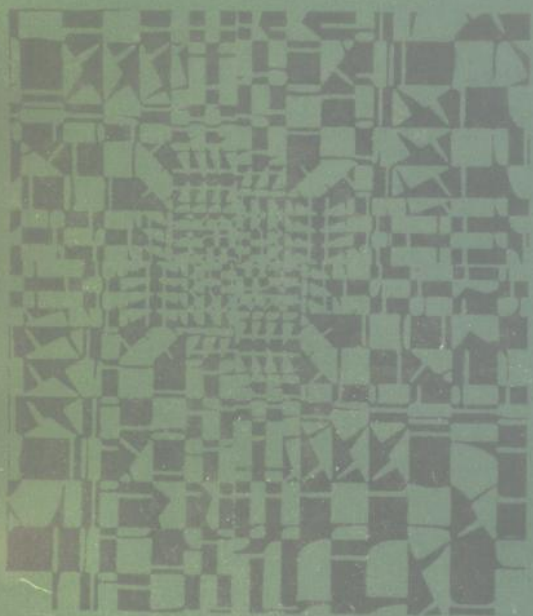


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

丁元竹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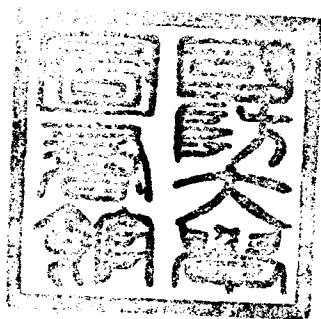
北京大学出版社



国防大学 2 061 1889 6

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

丁元竹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丁元竹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5. 6

ISBN 7-301-02633-1

I. 社… I. 丁… III. 社区-研究 IV. C912. 3

书 名: 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

著作责任者: 丁元竹 著

责任编辑: 金娟萍

标准书号: ISBN 7-301-02633-1/C·85

出版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电 话: 出版部 2502015 发行部 2559712 编辑部 2502032

排 印 者: 北京飞达印刷厂

发 行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125印张 270 千字

1995 年 6 月第一版 1995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 13.50 元

前 记

中国社会学重建之初，费孝通教授就主张在社会学学科建设中，把社区概论当做社会学的六门基本课程之一。他又把社区概论称为城乡社会学。1988 年秋，我由山东大学考入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攻读博士学位，师从费孝通教授。我的专业就是城乡社会学。当时，我并没有把城乡社会学当做社区研究来理解。进入北大之后我感觉到的是：费先生指导下的博士生所做的城乡社会研究都是在一个特定的地域中进行的，参与观察是其基本的研究方法，费先生及其指导的学生所做的研究在理论与方法上的特色是显而易见的。他们的方法自成一格。1990 年秋，在当时的社会学系主任潘乃谷教授的组织下，我和费先生的几个学生周星、徐平、于长江联合为社会学系的 89 级、90 级硕士研究生开《社区研究》课程，以讲座形式进行，由我担任主讲，共二十讲。费先生讲了第一讲。当时我们开这门课的指导思想是：从 30 年代，社区研究方法引入中国，并变为中国社会学工作者研究中国社会的工具之一至今，社区研究在中国积累了丰富的材料，把它们加以总结，讲授给学生，可能会更有意义，这样讲授可以使学生容易理解和掌握。理解产生于异文化和其它社会结构中的社会理论要比理解产生于本民族文化及社会结构中的社会理论困难得多。我们选择了费先生的研究成果和研究活动作为讲授内容。选择费先生的研究作为讲授内容是基于两点考虑：第一，30 年代兴起的中国社区研究中费先生的研究是最突出的、持续时间也是最长的，从 1935 年瑶山调查算起至今，已有 60 年；第二，一个人的学术历程包含丰富的内容，他在自己的认识历史中曾经批判了他的同时代人和前一辈人。许

多人也与他持不同的观点，甚至批评他，然而，他的批评者，像他的追随者一样，也能够被综合在他的历史中。我们在讲述中不仅可以讲述各种对立的观点，还可以把各种相反的观点联系起来。一般的理论与方法可以从个体的学术历史中体现出来。费孝通社区研究的经历和理论为其自身之外的历史和理论提供了一条线索。他从时代变化之中抽象出来的理论与方法问题，也是他同时代的人所共同面对的问题。面对同一问题，人们可以采取不同的方法，采取不同的理解。对于费先生的社区研究的讲授，为我们开辟了整个社区研究的道路。一方面，我们将这条道路视为一定历史阶段整个同代人所共同追求的道路，另一方面，我们又可以从一个人身上看到他所探讨的问题的历史性变化。一个认识者总是在修正和批评自己过去的观点，这样，在他认识和思想的历程中会留下了一个长长的轨迹——一个显示了认识由简单到复杂、由具体到一般、由有限到无限的历程。只要思想家在他既定的目标上不断地探索着的话，他的思想一定经历这样一个过程。从这样的过程开始，我们可以看到那些曾经对他产生过影响的上一代人，怎样与年轻一代并肩行进，后来又怎样被年轻一代所取代。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可以看到一个认识在经历了怎样的道路之后，才能达到对对象的把握。虽然，它是一个思想家在自己的进行中来把握社会，一旦他本人将自己的认识公之于众，或由别人介绍出来为公众所理解，它就具有工具性意义。个体思想家的思想历程一旦被揭示出来，也可以成为人类认识的框架。在认识过程中，以往的理论与方法的唯一意义就在于它可以成为人们对新的对象进行探索的工具。这样，在那一个学期，我们从费先生早期接受社会学和人类学的理论与方法开始，全面地介绍了他认识中国社会的历程，瑶山调查、江村调查、云南调查、小城镇调查、边区开发研究自然是讲授的重点。

1991年我从北大社会学系毕业并留在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工作，这年我又接受社会学系开设社区研究课程的任务，与上次开讲的不同之处在于：周星已东渡扶桑进行为期一年的合作研究，于长江奔赴西藏进行实地研究，徐平因工作单位——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工作繁忙，不能承担讲授任务。全部授课由我一人承担。这时，我产生了一个新的想法：能不能把费先生的前一代人和同时代人的社区研究一起讲授，如马林诺斯基是费先生的前辈，也是他的导师，他对费先生的社区研究产生了巨大影响，介绍马氏的研究方法，一方面可以在一个更广阔的背景中理解费先生及中国社区研究的产生与发展，另一方面，也可以使我们看另外一种类型的社区研究在另外的认识主体和客观之间是如何进行的。我们不可能在有限的时间内讲授完所有的社区认知模式，但我们可以介绍不同类型的社区认知模式，讲授不同情景中的社区研究，可以使接受者了解不同情景中的应变方式是极其重要的。在一个特定情景中能否找到感觉是能否进入情景的标志，培养社区研究者的最好方法是经常参加不同类型社区研究，了解不同类型的社区研究的具体情形。过多抽象的理论训练往往会磨掉人们的直觉能力，我并不是否定理论思维训练的意义。对于一个以社区为研究单位的研究者来说，敏锐的直觉和严格的思维训练都是不可缺少的。敏锐的直觉可以使研究者一开始就抓住问题的关键，而严格的理论训练又可以使研究者对抓住的问题进行周密的分析。在这一次的讲授中，我增加了除马氏和费先生之外的新的内容：芝加哥学派的城市社区研究、林德夫妇的中镇研究、布朗的实地研究、林耀华教授对福建一个农村的实地研究，朗迪内利的区域分析应用方法，斯根纳对中国城镇的研究，1984年江苏省小城镇研究等。这次讲授之后，我总的感觉是各种具体的社区研究类型有了，但在各种类型之间缺乏一种联系。我试图在各种类型的社区研究之间找到一些共同的东西。

于是在1993年秋季给92级、93级研究生的授课过程中，我

努力将社区研究的讲授系统化、理论化，这样就有了眼下的逻辑结构。我以这样的逻辑结构展开对本书内容的阐述：

第一章全面地阐述社区研究——社区研究的特征，社区研究的产生与发展以及社区研究的各种类型。社区研究是本书的逻辑起点。第二章阐述了社区研究的客体——社区、包括社区的界定、古今中外的社区；第三章分析了进行社区研究的主要研究方法——人文区位学方法、功能主义社区研究方法、区域主义的研究、中国社会学关于区域研究方法和多社区研究方法；第四章是各种类型的社区研究个案的分析，是对上两次授课的个案按类型进行筛选而得。我试图让读者先从一般入手，掌握社区研究的理论分析构架，再从理论分析构架到具体的个案分析。但是，我并不认为它已经到了人们通常追求的最具有普遍意义的形态。在我看来，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的具有普遍意义的形态的出现，可能和社会学理论与方法的普遍意义的形态的出现一样，要经历一个在多元文化和社会结构中的反复认知过程。我们的工作之一就是要从大量众多的社区研究类型中找到它们的共同性的东西，每一次反复都将使我们的认识更接近具有普遍意义的认知模式。

我把几次授课的讲义编辑出版的主要目的有三，第一，我希望这本书可以作为大学院校有关专业的教科书，使对社区研究有兴趣的人对社区研究有系统的知识。它不同于一般的社会学理论与方法，也不同于人们通常所谓的社区概论，后者是社会学理论在特定社区中的推演；第二，期望本书可以为社会研究者提供一种认识的参考。要使大规模的数据调查和数据分析成为可以理解 and 说明的事实，深入的社区研究是不可缺少的；第三，弥补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著述方面的不足。我想用这本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引起学术界同仁对于这个题目的更深入的研究。

在本书出版之际，我首先要感谢我们的导师费孝通先生。我从对他的社区研究的实践与理论探索的学习中进入到社区研究这

个领域，并通过对他的理论和实践的分析，形成我目前对社区研究的认识。费先生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的根本是他主张从社区研究中获得的知识应当成为推动人类进步的工具，社会研究者应当在不断的探索中把握社会的发展。他给人们的决不单是普通的知识而是灵魂，一种能够用以行动的知识，这种知识不是仅靠客观的观摹可以获得的，而一定要经过研究者的参与和理解才能得到，所以，我说这是社会学者的灵魂。他年近中的热情探索，以及“但愿年还我来迟”的景况令人钦佩和感动。

我的硕士导师徐经泽教授引导我由书本进入实地进行社会调查，使我后来的社区理论与方法的研究有了丰富的经验内涵。没有大量的实地研究，要准确地阐述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是相当困难的。

我还应感谢我所在的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潘乃谷教授和马戎教授对于实地研究基地的建立和社会学人类学学科建设所作的努力，在这个小小研究所创造出了奋发向上、奋斗求实的气氛。在这种气氛中又凝聚着一批甘愿深入实地的年轻学子，我从其中得到的是不断进取的动力。

最后，我还要感谢我的妻子江汎清女士，在我们的女儿潇潇降生至今一年又八个月的日日夜夜，她承担了全部的抚育任务，牺牲了她的全部业余时间。我从来不认为夫妻双方的相互牺牲是理所当然的。我对她甘愿作出的牺牲表示真诚的敬意。

丁元竹

1994年12月6日于燕园

目 录

前 记	(1)
第一章 社区研究概述	(1)
第一节 关于社区研究	(1)
第二节 社区研究中的客体与主体	(4)
一、社区研究的研究对象	(4)
二、社区研究的研究者	(8)
第三节 社区研究的学术意义和认识功能	(13)
一、全面把握社会事实	(13)
二、用理解来把握人类的本质	(15)
第四节 社区研究的历史与理论渊源	(17)
一、近代社会科学的演变与社区研究的兴起	(17)
二、社区研究与社会研究	(19)
三、社区研究是社会调查的深化与发展	(21)
四、社区研究的社会学渊源	(23)
五、早期人类学与社区研究	(27)
第五节 当代社区研究的趋势	(29)
一、关于社区发展研究	(29)
二、关于区域研究	(33)
三、社区研究中的技术问题	(35)
第六节 社区研究与学科建设及社区研究的应用	(37)
一、社区研究与社会学发展	(37)
二、社区研究的应用	(44)

第二章 社区与社区研究及其类型 (50)

第一节 社区及其界定 (50)

一、社区界定的几种理论 (52)

二、社区的界定及其作为研究单位的选择 (62)

第二节 社区的一般类型 (75)

一、几种社区划分形式 (75)

二、乡村社区 (80)

三、都市社区 (83)

第三节 现代中国的社区及其类型 (86)

一、农村社区 (86)

二、小城镇社区 (104)

三、特区与开发区 (109)

四、城乡协调发展与区域 (111)

第四节 社区研究的类型 (114)

一、社区研究的类型 (114)

二、三种社区研究的特点 (118)

三、三种社区研究之间的关系 (124)

第五节 现代中国的社区研究与类型 (125)

一、中国社区研究的产生 (125)

二、中国社区研究的发展 (128)

三、中国社区研究的新课题 (132)

第三章 社区研究的基本理论与方法 (143)

第一节 人文区位学的理论与方法 (143)

一、人文区位学的产生和发展 (143)

二、人文区位学的主要观点 (146)

三、人文区位学的研究单位及研究方法 (149)

四、人文区位学的意义和局限性	(152)
第二节 功能主义方法	(155)
一、功能主义概述	(156)
二、马林诺斯基的方法	(169)
三、布朗的方法	(180)
四、对功能主义社区研究的评价	(187)
第三节 社区研究的中国学派：费孝通的方法	(188)
一、费孝通社区研究的基点	(189)
二、社区研究是“综合的实地研究”	(193)
三、类型比较：逐步接近对整体的认识	(200)
第四节 区域主义研究方法	(205)
一、关于区域研究的基本方法	(205)
二、中国社会学中的区域研究方法	(215)
第五节 多社区研究	(225)
一、多社区研究的理论基础	(225)
二、多社区研究的基本方法	(232)
第四章 社区研究的技术及其应用：实例枚举	(245)
第一节 费孝通瑶山江村调查的理论与方法	(245)
一、从简单开始：花蓝瑶社会组织	(248)
二、复杂社会结构的探索：江村调查	(260)
第二节 朗迪内利与他的《区域分析应用方法》	(277)
一、关于《区域分析应用方法》	(277)
二、UFRD 方法的理论框架	(280)
第三节 UFRD 方法的基本内容	(287)
一、基本概念	(287)
二、空间分析的程序	(287)
三、UFRD 的基本原则	(289)

四、UFRD 方法的主要内容	(290)
五、居民点体系分析	(294)
六、UFRD 方法的应用	(306)
七、对 UFRD 方法的评价	(311)
第四节 呼伦贝尔人文生态研究的框架与设计	(313)
一、问题的提出与课题设计	(313)
二、实地研究的设计与调查研究经过	(319)
第五节 呼盟研究的结论、基本假设及方法特色	(325)
一、研究结论与基本假设	(325)
二、研究方法的特色	(332)

第一章 社区研究概述

第一节 关于社区研究

社区研究的概念和社区的概念一样复杂、纷繁。这一方面应当归咎于社区概念的复杂性和多样性，另一方面也归咎于作为社区研究主体——研究者的复杂性和多样性。

从方法论的视角来看社区研究这一概念，会发现它包含了复杂于社区的内涵和意义。社区研究中有两个基本的要素——研究对象和研究者。这里的研究对象是指发生在特定社区中的人们的社会行为、社会关系和社会观念；研究者则是指具有不同知识背景、文化背景和心理状态的人们。在社区研究中发生着人们通常所说的客体与主体、主体与主体之间的相互关系，加上人们对于被称之为客体的社区有众多的定义而使其不具有确定性和对于作为研究者的人的不同内在世界有不同的理解，社区研究的确定性一直处于争议之中，其中，最关键的问题是“在具体的社区研究中具有普遍必然性的科学真理是如何可能的”更引人注意。

在社区研究中，作为客体的社区独立于研究者之外。它是包含了一系列的具有特定社会关系和社会观念的空间单位。它的界定取决于研究者的研究目的和研究方法。社区是研究者获得知识和理论的渊源。以社区研究著名的社会学家费孝通说：“实地研究包含着一个重要的意思：知识是人们对于事物的认识，事物本身是常在变迁的，所以任何人类已有的知识都需要不住地加以修改和增添。获得知识必需和知识所由来的事物相接触。直接的知识

是一切理论的基础，在自然科学中，这是已经不成问题，而在社会科学中还有许多人梦想着真理从天外飞来。”^①人们从不同类型的社区中获得不同的知识，从实地的社区研究中获得知识，对社会事实作出判断，是社会认识和社会改造的第一步。不知道“是什么”就很难说出“怎么办”。

社区是社会学表述特定空间社会关系的概念，对于它的研究又被赋予社会学的意义。同样人类学也使用这一概念。研究者使用社会学和人类学的理论与方法来研究社区就是社区研究。人们使用社会学和人类学的知识从特定社区中获得的知识与单纯依靠感官获得的知识是不同的，前者具有系统性、理论性和普遍性，而后者则没有。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又可以说社区研究是社会学家的社会学人类学的知识与研究者对于特定社区感觉知识的结合。在理解社区研究时，把握住具有社会学知识的研究者和研究者的知识是十分重要的，研究者的社会学人类学知识是社会知识和社区研究成为可能的决定性的主观条件。同样，离开了社区这种研究对象，社区研究中的社会学和人类学理论与方法就会成为没有实在性内容的东西。

我们从主体与客体的关系来解释社区研究的目的是为了 avoid 由于对社区的狭隘理解而产生种种误解。至今，人们仍然认为社区是一个不确定的概念。由于社区概念的不确定性，人们对于社区研究的界定也存在一定程度的模糊性和不确定性。

对于社区研究的另一个模糊认识来自于研究主体本身。30年代中期，功能主义人类学大师、英国人类学家布朗（A. Radcliffe-Brown）在燕京大学作了一个演讲，这个演讲给中国社会学界对于社区研究的理解造成了很大的障碍。他说：社区研究，即社会学调查只是“要依据某一部分的事实考察，来验证一套社会学理

① 费孝通：《关于实地研究》，《社会研究》第44期，1937年。

论或‘试用的假设’的”^①。在《昆厂劳工·书后》中，费孝通对布朗的观点作了更详尽的说明。他写道：在布朗看来，“社区研究的出发点是一套已有的理论，所谓理论是对于社会现象的解释。由已有的理论发生许多相关联问题。根据这些问题去考察事实，目的是在看我们所持的理论是否可以解释这些事实，若是不能的话就在实地观察中去寻求自己的新解释，形成新的理论”^②。这种限定过于狭隘。其实，并不是所有的社会学知识都是通过假设的验证获得的。人们也可以借助于社会学的知识把社会的经验感性材料联系起来，发现其中的必然联系，形成知识。利用假设来获得知识是人类认识的形式之一，但不是唯一的形式。

社区研究的多样性主要表现在研究内容的多样性和在研究中使用的理论与方法的多样性。研究者的研究内容决定于他的研究目的。研究目的决定于研究者的理论素养、他们在社会结构中的地位以及特定的历史条件和环境。社会有众多属性，人们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揭示它。研究者的理论素养和方法训练取决于他的教育和阅历。没有一个社会学者的知识结构是不具有自己特色的。

基于以上理解，我们可以把社区研究的界定放得宽泛一些，使目前那些不能确认的研究形式都确定下来。而本书就是要从研究者与研究对象的关系入手，从历史和理论的角度来展开对于社区研究的理论及其方法的讨论。也正是基于以上认识，我们认为泛泛地讨论社区的结构、社区的组织等等并不应当是社区研究的理论与方法关注的中心。

① R. 布朗：《对于中国乡村生活社会学调查的建议》，《社会学界》第9卷，1939年。

② 费孝通：《昆厂劳工·书后》，商务印书馆1944年版，第121页。

第二节 社区研究中的客体与主体

一、社区研究的研究对象

我们应当首先研究社区研究中的研究对象是什么？不能简单地把社区规定为社区研究的对象。社区研究对象应当是发生在特定社区中的社会现象和社会事实。换句话说，社区研究的对象就是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到目前为止，人们对于社会学的研究对象还没有形成一致的意见，这并不妨碍社会学进行研究，也不妨碍社区研究。对于学科的研究对象作严格的限定是建立学科体系的一种方式。传统经济学往往采用对对象限定后建立逻辑体系的方式来建立学科体系。社会学研究并不需要等待全部问题都弄清之后，再动手工作。关于研究对象的界定是一个长期的任务。

为了进一步说明社区研究的对象，我们有必要从理论的建构方式上深入探讨这一问题。政治经济学通常使用的研究方法是：先确定最抽象的范畴，然后，在最抽象范畴的基础上形成理论体系，逻辑推演是其基本的研究方法。在中国社会学恢复之前的相当长一个时期内，这种研究方法被用于不少的社会科学学科，以致在中国社会学恢复初期，有人坚持先建立学科体系，再进行实地研究，或者，有人认为社会学研究就是建立学科体系。默顿（R. K. Merton）把社会学的知识归结于社会学的概推。在他看来，社会学的概推（generalization）有两种，一种是“经验概推”（empirical generalization），这是从搜集资料，分析资料而得到的“孤立命题”，和其它规律性、齐一性的陈述或命题没有逻辑上的关系。另外一种概推即社会学定律（Sociological Law），这是可以从某一种理论推演出来的齐一性的陈述。定律和经验概推不同之处在于前者是从理论演绎出来的，和同一理论其他的陈述有逻辑上的关联；而

后者则是从经验材料的归纳、概化而得的，和理论没有关系。默顿的后一种概推类似于政治经济学的方法。其实，经验的概括也不是与理论没有关系，社会学的概推已经包含了理性的认识。经验概推和定律都是获得社会学知识的方法。尤其是在作为一门不成熟学科的情况下，社会学更应当利用现有的理论与方法去获得更多的知识。

在这里，我们必须把用社会学知识获得的关于社会的理论与经验都视为社会学的一部分。社会学至今也没有成为一门成熟的科学，更不用说它的逻辑方法了。正是由于这种状况，人们会在无形中以自然科学为典范形成一种社会学应该有的“理想类型”。在这种理想类型面前，社会学要么被视为一种类似于哲学的理论，要么被称为远离公理和定律的经验。社会科学中的理论知识和普通认识之间的连续性可能导致我们得出错误的结论：所有的对社会的认识都是理论的。理论知识和普通认识方式之间的间断性可能导致我们得出另外一个同样是错误的结论：理论和普通认识方式无关。事实上，普通认识经过社会学的解释可以形成社会学理论。

所以，社会学有着非常宽泛的研究领域和众多的研究方式。社会学可以研究其它社会科学不曾研究的所有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可以采取经验的形式，也可以采取理论的形式。

社区研究的对象则是发生在社区中的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它将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限定在一个有限的空间内进行研究。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说，社区研究是一种方法，是一种社会学家和人类学家获得实地社会知识的基本方法。

和社会学的研究一样，社区研究的社会现象不是指以个人的活动、感觉或特征来解释的部分，而是指人们发生在社会交往中的行为和观念。社会整体犹如生物整体，它不是各个部分的总和。社会行为由于人们之间的相互作用、相互关联，产生新的结构、新